

2020年8月4日 星期二

#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 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7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mfund.com>)发布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现场方式召幵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召开会议的日期时间  
2020年8月31日上午11时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13A层

3.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31日上午10时至下午10时45分

二、会议议程事项  
(一)关于终止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终止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0年7月31日,即在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会议议程程序

大会主持人为基金管理人授权出席会议的代表,在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未能主持大会的情况下,由基金托管人授权其出席会议的代表主持;如果基金管理人授权代表和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均未能主持大会,则由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代理人表决权的90%以上(含90%)选举产生一名基金份额持有人为大会的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不出席或主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则由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集人。

五、大会主持人的宣誓及会议开始:

六、大会主持人宣读会议议程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占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

七、大会主持人公布和宣布监票人,公证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八、表决权确认及投票权行使

九、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十、会议出席对象

五、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提供以下文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会议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

2. 基金管理人代表;

3. 基金托管人代表;

4.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见证律师;

5. 基金管理人聘任的公证机关人员。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出席大会需准备提供的文件

1. 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和反面复印件;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出席大会的,还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大会主持人的身份证件和公函,并出示见证律师、公证机关和公证员姓名;

3. 大会主持人的会议议程及注意事项;

4. 完成表决权的与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5. 监票人在其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表决后立即对投票情况进行点,公证机关对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6. 大会主持人在宣布计票结果;

7. 公证机关公证并发表公证词;

8. 见律师见证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形成的决议的合法性、合规性发表法律意见;

九、会议出席对象

1. 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